沁水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结合我局实际，从以下几个方面就我局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

2018年，我局紧紧围绕环保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重点领域环境信息公开，增强政策宣传和解读回应。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相关信息，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环境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二、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1.推进政策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一是围绕县委、县政府和市环保局部署的改革任务、民生举措，公开执行措施、进展和完成情况。今年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环境空气质量、环境质量公报、环评审批、环境监管和处罚、12369投诉办理及其他应公开的环境信息115条。二是认真做好财务预决算公开，公开本单位职责、单位基本情况、收支总体情况、公共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预算收支总体情况、部门预算支出情况、“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情况等。

2.围绕群众关注的生态环境保护等事项开展信息公开。一是及时公布空气环境质量、水环境质量，地表水质量（包括省控断面地表水状况、县控断面地表水状况）、县城饮用水情况。二是全面公开建设项目环评、竣工验收信息，公开审批项目、公开受理情况、公开审批意见。三是及时公开日常环境监管和处罚事项，公布双随机检查结果，公布环境违法事实和证据、行政处罚的依据、种类、行政处罚决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的途径和期限。四是继续推进政务服务公开。把行政审批、公共服务事项全部纳入网上办事大厅，进一步完善了项目服务指南，简化办事流程。积极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服务流程，缩短审批时限，减轻企业负担。

3.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一是做好省、市、县关于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政策措施内容的解读。全面、详尽、准确地解读政策文件内容，主要包括政策文件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同时，使用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案例、数据，让群众看得懂、记得住、信得过、用得上。二是做好相关政策解读公开工作。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关于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政策措施内容的解读。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截止2018年12月31日，我局已通过沁水县政府政务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2018年度政府信息115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主要以沁水县政府政务信息公开网站公开。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8年环保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环保局无因政府信息公开而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一是一些股室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重视还不够，不能及时将相关信息报送公开；二是工作机制不够健全，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一些信息公开不够及时。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落实责任。督促各股室做好信息归集和报送工作，完善公开内容，将应公开的信息及时报送公开。建立长效的监督管理机制，责任落实到个人，为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保障；二是加强《条例》的学习，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提高全局干部职工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识。

沁水县环境保护局

2019年2月22日